

证券代码：871670

证券简称：埃森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埃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2024年6月30日，江苏埃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5,858,998.53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16,400,000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原因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,571,027.59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439.68%；净利润-1,234,866.46元，较上年同期降低96.43%。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持续亏损累积导致，虽然，公司增加了金属材料及零配件产品的销售，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，但总额太小，营业收入不抵日常经营成本支出，公司利润进一步下滑，累计亏损进一步加大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(1) 分析市场经济因素，转变主营业务

拟借助公司战略方向的转变，分析市场经济因素，选取有广阔市场前景和利益驱动力的产业；合理设置行业中可谋取利益的定价，转变主营业务，增加企业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。

(2) 向专业化深度服务转移，增加企业竞争力

持续技术研发和资质申请，在行业内建立良好的商誉，走专业化、深度服务发展方向，增加企业竞争力。

(3) 加强管理，降本增效

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，降低经营成本，严格落实规章制度，提高工作效率，保证公司高效运营。

公司将集中自身优势，借助新业务发展平台，精准定位理性发展，增加公司资金积累，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巩固并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综合竞争力，提升盈利水平，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，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埃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埃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29日